息县十五届人大一次会议文件

关于息县2021年预算执行情况

和2022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2年4月 日在县十五届人大一次会议上

县财政局局长 陈 静

各位代表：

受县人民政府委托，现将全县过去五年财政工作回顾、2021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22年预算（草案）提请大会审议，并请县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过去五年财政工作回顾

2017年以来，面对错综复杂的经济形势和艰巨繁重的改革发展任务，我们紧紧围绕县委中心工作，创新思路，积极作为，财政收入稳步增长，重点支出有效保障，服务发展成效明显，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

**——稳中求进，财政实力显著增强。**五年来，我们始终坚持稳中求进，依法理财，科学统筹财政收支运行。全县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从2017年的5.21亿元上升到2021年的10.19亿元，年均增长18.26%；上级补助收入从2017年的36.05亿元上升到2021年的45.70亿元，增长26.76%。争取新增政府债券资金59.62亿元（其中：一般债券8.35亿元，专项债券51.27亿元）。全县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从2017年的41.47亿元上升到2021年的64.75亿元，年均增长11.78%。

**——优化支出，保障能力不断提高。**五年来，我们紧紧围绕脱贫奔小康，砥砺奋进，收获丰硕成果。坚持兜牢“三保”底线，确保工资足额发放和机构正常运转，“三保”支出从2017年的30.25亿元增加到2021年的34.21亿元，累计投入“三保”资金160.03亿元。突出保基本民生，确保民生投入只增不减，累计投入民生资金294.12亿元，扎实推进各项民生实事落地见效。认真落实财政支持脱贫攻坚，扎实推进巩固脱贫攻坚成效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累计投入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14.11亿元，资金保障坚实有力。

——**深化改革，管理水平全面提升。**五年来，各项财税改革稳步推进。深入推进财税管理体制改革，扎实做好预决算公开工作。实现国库集中支付改革全覆盖，持续推进电子化改革。建立扶贫资金及中央直达资金监控平台，对资金实行动态监控。持续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构建“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绩效管理体系。完善财政投资评审，规范政府采购行为。建立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发放机制。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规范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

二、2021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完成情况**

**1.收入完成情况**

2021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为710950万元。其中：

**——**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01892万元，为县十四届人大五次会议批准的2021年全县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94126万元的108.3%，比上年增长15.8%，增幅居全市第三。其中：税收收入完成66700万元，比上年增长10.6%。税收收入占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为65.5%；非税收入完成35192万元，比上年增长27.3%。

**——**上级补助收入459703万元。其中：税收返还8145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336284万元，专项转移支付115274万元。

**——**一般债券转贷收入33000万元。

**——**政府性基金调入108800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调入5569万元

**——**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1980万元。

**——**上年结余6万元。

**2.支出完成情况**

2021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为710950万元。其中：

**——**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县十四届人大五次会议批准的2021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36795万元。在执行中，由于收入调整、上级补助增加等因素，对支出预算进行了调整。全县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649140万元，为调整预算数671627万元的96.70%，比上年下降25.4%。

——上解上级支出23406万元。

——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7766万元。

——债务还本支出8151万元。

——年终结余22487万元。

**3.平衡情况**

2021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710950万元。其中：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01892万元，上级补助收入459703万元（包括：税收返还8145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补助336284万元、专项转移支付补助115274万元），一般债券转贷收入33000万元，调入资金114369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1980万元，上年结转6万元。

2021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为710950万元。其中：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657291万元，上解上级支出23406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7766万元，债务还本支出8151万元，年终结余22487万元。

按照现行财政体制算账，实现了财政收支平衡。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1.收入情况**

2021年，全县政府性基金总收入为240941万元。其中：

——地方政府性基金收入126418万元。其中：国有土地出让金入库51191万元；国有土地流转指标收入61365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12245万元，污水处理费收入1449万元，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168万元。

——上级补助收入2478万元。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112000万元。

——上年结余45万元。

**2.支出情况**

2021年，全县政府性基金支出240941万元，其中：

——地方政府性基金支出111175万元。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2152万元；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57600万元；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37400万元；彩票公益金安排支出740万元；债务付息支出13283万元。

——调出至一般公共预算资金108800万元。

——债务还本支出4290万元。

——上解上级支出124万元。

——年终结余16552万元。

**3.平衡情况**

2021年，全县政府性基金总收入完成240941万元，其中：地方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126418万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2478万元、专项债务转贷收入112000万元、上年结余45万元。

全县政府性基金总支出240941万元，其中：地方政府性基金支出111175万元，调出基金108800万元，债务还本支出4290万元，上解上级支出124万元，结余16552万元，实现了收支平衡。

2021年，全县财政支出总额完成796286万元（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649140万元、地方政府性基金支出111175万元、上解上级支出23530万元、债务还本支出12441万元）。

**（三）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1.收入情况**

2021年，全县社会保险基金收入109059万元。其中：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基金收入41992万元，机关事业养老保险基金收入33466万元，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基金收入29729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及生育基金收入3571万元，职工大额医保基金收入301万元。

**2.支出情况**

2021年，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115125万元。其中：机关事业养老保险基金支出35695万元，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及生育保险基金支出19183万元，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基金支出41974万元，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基金支出17918万元，职工大额医保费支出355万元。

**3.平衡情况**

2021年，社会保险基金收入109059万元，上年末滚存结余81792万元，支出115125万元。收支相抵，年末滚存结余75726万元。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2021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5563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上年结余6万元。调出至一般公共预算5569万元。

**（五）政府债务管理情况**

按照《预算法》规定，国家对地方政府债务实行限额管理。

2021年，上级核定我县政府债务限额为61.06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10.29亿元，专项债务限额50.77亿元。

截至2021年底，全县纳入政府性债务管理系统的政府债务余额57.88亿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9.08亿元，专项债务余额48.80亿元，均在上级核定的政府债务限额内。

需要说明的是，由于省与市、县之间财力结算有一个过程，平衡结果待决算会审后才能完整反映出来，故有关数据会有变化。详细情况待上级财政部门批复决算后，再按照《预算法》的规定向县人大常委会报告。

三、2021年工作开展情况

**1.不断强化收入征管，圆满完成年度目标任务。一是**强化收入征管。关注减税降费等政策影响，定期分析研判，科学预测经济形势走向，强化收入征管，提升收入质量。**二是**注重沟通协调。充分发挥综合治税信息平台作用，定期会商，及时分析各种增、减收因素，形成征管合力，实现财政收入稳步增长。**三是**加强非税收入征管。推进非税收入电子化改革，严格规范“收支两条线”管理，确保应收尽收。

**2.支持保障改善民生，扎实做好各项民生实事。一是**牢固树立长期过“紧日子”思想。进一步严格预算约束管理，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和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压减部门预算专项支出，严控预算追加。**二是**坚决兜牢“三保”底线。2021年，按国家标准落实“三保”支出34.21亿元，其中：基本民生支出16.86亿元、工资支出15.92亿元、运转支出1.43亿元，与序时进度同步，“三保”支出得到足额保障。**三是**支持做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2021年，投入统筹整合资金规模23789万元，对接项目182个，涉及26个项目单位和乡镇，其中：支持基础设施类项目88个，投入资金9758万元；支持产业发展类项目93个，投入资金12688万元；支持其他类项目1个，投入资金1343万元。**四是**推进惠民惠农“一卡通”管理工作。积极搭建惠民惠农资金发放平台、梳理补贴政策清单、规范资金发放流程，基本实现“四个一”的工作目标。2021年，采集补贴项目50个，涉及44.33万人次。已发放补贴项目10个，涉及3.47万人次，发放资金2610.36万元。**五是**加大对教育、卫生、文化、社会保障等资金投入力度，支持各项社会事业发展。

**3.发挥财政职能作用，积极服务县域经济发展。一是**认真落实减税降费政策，支持生态主食、服装等主导产业发展；扎实开展“万人助万企”活动，帮助中小微企业解决实际困难。**二是**积极争取专项**债券资金。**树立“项目为王、结果导向”理念，积极做好项目储备，精准做好项目申报对接工作，全力争取专项债券资金。2021年，争取债券资金13.72亿元（其中：专项债券11.2亿元，一般债券2.52亿元），安排用于23个项目，主要用于教育、道路基础设施建设、棚户区改造、社会事业等项目。**三是**强化直达资金管理。建立健全实时动态监控体系，严格按规定管好用好直达资金，确保惠企利民政策落到实处。2021年，上级下达直达资金17.49亿元，累计支出16.55亿元，支出进度94.8%。**四是**支持融资平台重组整合、做大做强。按照县委安排，及时制定融资平台重组整合方案。同时，采取注入资本金、提高运营水平等方式增强融资能力，推进融资平台依法规范融资。**五是**综合运用PPP等模式，支持重点项目建设和淮河新区发展。2021年，进入财政部PPP管理库项目5个，进入管理库审核阶段项目1个，总投资120.76亿元。

**4.落实各项财税改革，加快推进现代财政建设。一是**持续推进预算管理改革。积极推进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建设，提升预算管理规范化、科学化水平。**二是**深化国库集中支付改革。完善非税收入收缴电子化和财政票据电子化管理，实现国库集中支付电子化全覆盖。**三是**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以扶贫资金绩效评价为抓手，全面开展绩效评价，凡未设置绩效目标的项目一律不予安排资金，强化绩效评价结果运用，切实做到“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四是**加强政府债务管理。密切关注融资平台、政府购买服务等可能产生的隐性债务，严格控制债务规模，有效防范化解债务风险。**五是**扎实推进财政投资评审、规范政府采购行为。2021年，评审项目271个，送审金额28亿元，审定金额25.9亿元，审减额2.1亿元，审减率7.33%；完成政府采购项目129个，预算总金额3.52亿元，中标总金额3.33亿元，节约资金1900万元，综合节约率5.4%。**六是**强化财政监督管理。严格落实监管机制，加强对各类财政资金监督检查和乡镇财政、财务专项检查,确保财政资金、财政运行“两个安全”。

一年来，我们攻坚克难、奋力作为，各项工作取得了一定成绩。在看到成绩的同时，也要清醒地认识到，我县财政运行和管理工作中还存在一些困难和问题：**一是**经济总量小，财源基础薄弱，收入规模小，再加上受疫情防控、经济下行、减税降费等影响,财政收入增收乏力。**二是**保障“三保”、支持民生事业发展等刚性支出不断增加，政府债务逐步进入偿还期，财政支出压力增大，财政运行风险进一步凸显。**三是**开源节流、勤俭节约意识还不够高，过“紧日子”思想需进一步树牢。**四是**财政资金绩效评价、预算管理一体化建设还需进一步提升。这些问题都需要在今后的工作中高度重视，并采取有力措施，切实加以解决。

四、2022年财政预算（草案）

**预算编制的指导思想：**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十九届历次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河南重要讲话精神，围绕落实县委“11345”工作布局，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继续做好“六稳”“六保”工作；抓好减税降费政策落实，减轻市场主体负担；按照“紧日子保基本、调结构保战略”的原则，严格落实过“紧日子”各项要求，坚决兜牢“三保”底线；深化预算管理一体化改革，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树立底线思维，加强政府债务管理，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增强财政可持续性。

**预算编制的基本原则：**

**——以收定支。**科学**研判经济形势，合理**安排收入预算；坚持以收定支、量入为出，做到支出安排与发展需求、财力保障水平相适应。

**——厉行节约。**落实长期过“紧日子”要求，继续压减一般性、非重点、非刚性支出，降低行政运行成本。

**——保障重点。**调整优化支出结构，集中财力保障“三保”和县委重点工作需要，把有限的财政资金用到“刀刃”上。

**——注重绩效。**全面实施绩效管理，大力削减低效无效支出，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深化改革。**落实财政省直管县改革，推进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建设，提升预算管理水平。

**——防范风险。**统筹考虑经济社会发展，量力而行、尽力而为，严控债务增量，积极化解存量，防范债务风险。

按照上述指导思想和编制原则，综合考虑全县经济社会发展趋势等因素，2022年财政收支预算（草案）安排如下：

**（一）一般公共预算（草案）情况**

**1.收入安排**

按照全市要求，2022年，全县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期增长目标为6%，税收收入占全县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要达到70%以上。按照这两个目标测算，全县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计划为108006万元，其中:税收收入计划为75604万元，非税收入计划为32402万元。

**2.支出安排**

2022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575053万元。按照国家标准，安排“三保”支出348227万元，其中：保基本民生支出171401万元、保工资支出163790万元、保运转支出13036万元。

（需要说明的是，根据《预算法》要求，县一级不得编制赤字预算，本支出预算安排是根据本级收入预期目标和上级提前下达指标数编列，执行中上级还将追加和调整支出预算。）

**3.平衡情况**

2022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为588909万元，其中：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08006万元，上级补助收入330650万元（税收返还8145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315253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7252万元），调入资金120000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7766万元，上年结余22487万元。

2022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为588909万元。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安排是平衡的。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草案）情况**

**1.收入安排**

全县政府性基金收入计划为217552万元。主要收入项目是：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190000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10000万元，污水处理费收入1000万元，上年结余收入16552万元。

**2.支出安排**

全县政府性基金支出安排217552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支出97552万元，调出资金120000万元（主要是调入一般公共预算，缓解县级财政一般预算刚性支出压力）。

政府性基金支出主要项目如下：

城乡社区支出59865万元；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16709万元；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20978万元。

**（三）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草案）情况**

按照“以收定支、专款专用”的原则，编制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注：2021年5月基本医疗保险和生育保险实行市级统筹。从2022年起，县级不再编制基本医疗保险和生育保险基金预算）。

**1.收入安排**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67461万元。其中：机关事业养老保险基金36580万元、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基金30881万元。

按收入来源分类，保险费收入34558万元、利息收入2941万元、财政补贴收入29680万元、转移收入282万元。

**2.支出安排**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55383万元。其中：机关事业养老保险基金35821万元，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基金19562万元。

按支出内容分类，社会保险待遇支出55335万元、转移支出48万元。

**3.平衡情况**

收支相抵，结余12078万元。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草案）情况**

2022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10000万元，主要是国有企业上交利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10000万元，主要用于企业注册资本金投入。

五、2022年财政工作思路

2022年，将迎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也是实施“十四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一年，做好财政工作意义重大。全县将认真贯彻中央和省、市、县委决策部署，围绕全面实施“11345”工作布局，坚持以政领财、以财辅政，推动全县经济社会各项事业高质量发展。重点要做好以下四个方面的工作：

**（一）加快财源培植，增强高质量发展后劲。一是**巩固减税降费成效。推动减税降费政策落地见效，加强政策实施监督检查，降低实体经济成本。加快惠企政策兑现，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壮大财源基础。**二是**积极**培植财源。**大力发展建筑业总部经济，做优做强服装、生态主食等主导产业，培育壮大新兴产业，促进财源结构不断优化。**三是强化组织收入。**发挥综合治税平台作用，加强税源分析，强化涉税信息共享和收入监控，确保应收尽收、均衡入库。**四是全力争资跑项。**牢固树立“项目为王”理念，深入研究政策走向，积极争取上级支持，全力推进项目建设，为完成全年目标任务提供有力支撑。

**（二）优化支出结构，提升高质量发展效益。一是**严格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严管预算支出关口，进一步压减一般性支出和非急需、非刚性支出，一律削减或取消低效无效支出、超标准支出。**二是**统筹可用财力，优先保障“三保”支出，切实兜牢“三保”底线。**三是**坚持民生优先，继续加大对教育、医疗卫生等民生投入力度。**四是**加大涉农资金统筹整合力度。按照“四个不摘”的要求，支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支持美丽乡村建设。**五是**持续推进惠民惠农财政补贴“一卡通”管理工作。**六是**合理安排购岗人员和项目建设资金。未经县政府研究同意的临时购岗人员,一律不予安排资金，从预算安排上倒逼购岗人员无序增加的问题。项目建设资金主要从上级专项资金中安排，对未确定资金来源的项目，一律不予安排资金。

**（三）深化财政改革，夯实高质量发展基础。一是全面加强预算管理。**落实零基预算，打破支出固化格局，完善能增能减、有保有压的预算分配机制。加快推进预算一体化平台建设,按照技术规范和标准要求推进系统应用，建立以项目为核心的全生命周期管理机制。**二是强化预算绩效管理。**实现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坚持“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原则，落实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挂钩机制，对低效无效项目一律削减或取消资金安排，不断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三是**完善直达资金管理。依托直达资金动态监控系统，强化直达资金监控，切实发挥直达资金惠企利民作用。**四是持续做好信息公开工作。**强化依法公开理念，推动预决算等信息公开规范化、常态化、制度化，保障公众知情权、监督权。**五是**加强政府采购监管。完善政府采购预算管理，规范政府采购程序，全面推行政府采购网上审批，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六是深化国资国企改革。**加快推进国有资本和国有企业战略性重组，支持国有资本和国有企业做大做强。**七是**全面落实省直管县财政改革。

**（四）严控运行风险，守牢高质量发展底线。一是**加强政府债务管理。全力推进存量债务化解，确保完成债务年度化解目标。加强债务风险防控，坚决遏制新增隐性债务、违法违规融资担保和变相举债行为，确保债务风险可控。**二是**加大财政资金监管。完善全过程财政监督体系，创新财政监督管理方式，加大对重大财税政策落实、财政收支管理、重点部门单位、重点项目的监督检查和绩效评价工作，确保财政资金使用安全、高效。

各位代表，做好2022年的财政工作，任务艰巨，责任重大。我们将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县政协和社会各界的监督支持下，以坚如磐石的信心、只争朝夕的劲头、坚韧不拔的毅力，为奋力谱写“美好生活在息县”、实现“两个更好”出彩绚丽篇章做出积极贡献，以优异成绩向党的二十大献礼！